

新北市立明志國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值週分配表

週別	日 期	危機處理 機動調派	值週組長 評九年級	對面7-11 評八年級	明志側門 評七年級	備 註
一	02.11-02.11	生教 組長	生教 組長	43 陳寧君	44 王珮文	1. 教師值勤時間：7:00-7:40及15:55-16:05於警衛室辦理簽到。 2. 值週組長值勤時間：7:00-7:40及15:55-16:05並至警衛室簽到。 3. 因事不克值勤請自覓代理人，並填妥委託書（學務處生教組）。若有同仁需調換時段也請告知。 4. 身體不適、懷孕，或已安排代導師之同仁也煩請告知生教組，將由生教組同仁協助值勤。 5. 值週時請於臂上配戴值週臂章以示公務執行，並請協助導護媽媽維持學生安全及留意值勤地點人員狀況。協助處理偶發事件，若無法處理時通知學務處。 6. 值週同仁請隨時注意學生服裝、禮節是否周到，行為表現及交通安全之遵守，共同提升學生生活教育。 7. 評分時間可選導師時間、午休及朝會時間。一天一次，共計五次。 8. 值週的工作很辛苦，責任很重大，因您的關心及付出，使學生有一個安全的學習環境，在此僅向各位致最大的敬意及謝意。 9. 值週組長評九年級，值對面7-11的同仁評八年級，防止學生穿越馬路。值明志側門的同仁評七年級，指引學生不得出入側門。 10. 當週值週老師可於值週後一年內，請補休半天，課務自理。 11. 各班具下列二項之一榮譽，即具榮譽便服資格：(一)當週「秩序競賽」及「整潔評分」獲年級特優。(二)積分制，榮譽項目獲得優等得積分一點，特優二點，累十二點可擇一日便服日。若當週同時達成(一)、(二)項條件者，則以條件(一)視為一次便服日。施行便服日班級，當月服裝儀容須檢查全班通過、當週內遲到人數未達五人次、任何生活常規(如戴安全帽、穿越馬路、邊走邊吃、上課吵鬧等)違規者，經學校老師登記缺點未逾五次。每班每週申請便服日以一次為限。
二	02.14-02.18		副生教	45 陳佩吟	46 洪梅芳	
三	02.21-02.25		6 資料 組長	47 胡孟涵	48 張祿純	
四	02.28-03.04		7 訓育 組長	49 陳永菁	50 邱嘉惠	
五	03.07-03.11		8 副 教學	51 賈旻暉	52 吳慈婷	
六	03.14-03.18		9 體育 組長	1 陳思元	2 洪健祐	
七	03.21-03.25		10 註冊 組長	3 寇舒婷	4 林宜慧	
八	03.28-04.01		11 副 訓育	5 邱全成	6 林勇志	
九	04.04-04.08		12 教學 組長	7 黃雅麗	8 陳穎穎	
十	04.11-04.15		1 衛生 組長	9 沈政華	10 林揚	
十一	04.18-04.22	副生教	2 輔導 組長	11 林青燕	12 黃春惠	1. 值週組長若臨時有事不克值勤，請立即通報生教組派員協助。 2. 因應少子化與副組長的編制縮減，組長值週次數勢必增加。生教組採漸進式調整輪值方式，從每學年兩次增到三次，請同仁共體時艱，造成不便請見諒。 感謝各位同仁辛苦值週！如有任何問題或指教，煩請撥打分機316生教組，謝謝！
十二	04.25-04.29	生教 行助	3 設備 組長	13 陳翰	14 林奇瑩	
十三	05.02-05.06		4 資訊 組長	15 王慧芬	16 張嘉恩	
十四	05.09-05.13		5 特教 組長	17 許庭玉	18 余欣庭	
十五	05.16-05.20		6 資料 組長	19 林奕良	20 王萱茵	
十六	05.23-05.27		7 訓育 組長	21 王宏基	22 廖竟好	
十七	05.30-06.03		8 副 教學	23 唐鈺婷	24 許靜心	
十八	06.06-06.10		9 體育 組長	25 黃禾筠	26 沈廉雅	
十九	06.13-06.17		10 註冊 組長	27 鄭秀幸	28 鄭軒儒	
二十	06.20-06.24		生教 組長	29 周文婷	30 林憶蘭	
二十一	06.27-06.30		副生教	31 王賢濤	32 吳士和	